

# 区域医疗服务能力提升建设消毒供应室配套专用电缆敷设与眼科全飞秒手术室净化空调系统机电安装工程项目（二标段）合同

采购人（甲方）：渭南市中心医院

供应商（乙方）：西安军辉医院建设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区域医疗服务能力提升建设消毒供应室配套专用电缆敷设与眼科全飞秒手术室净化空调系统机电安装工程项目（二标段）（项目编号：ZCSP-渭南市-2024-00790、SCZB2024-CS-0012-9）的《招标文件》、乙方的《响应文件》及《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详细技术说明及其他有关合同项目的特定信息由合同附件予以说明，合同附件及本项目的竞争性磋商文件、响应文件、《成交通知书》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双方同意共同遵守如下条款：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区域医疗服务能力提升建设消毒供应室配套专用电缆敷设与眼科全飞秒手术室净化空调系统机电安装工程项目（二标段）

工程内容：详见附件

工程地点：渭南市中心医院

## 二、合同工期

双方约定合同总工期：自开工之日起 50 个日历日。

## 三、合同金额



合同总金额：¥381030.11 元（人民币大写叁拾捌万壹仟零叁拾元壹角壹分），含暂列金 60000.00 元。

本合同价款含设计图纸及采购清单范围内的全部施工内容，甲方不再支付任何费用。如有新增部分，则约定按新增的实际发生工程量进行新增部分的竣工结算。（原采购清单中已有的相同或类似项目，按投标单价，如原采购清单中没有相同或类似项目，则以甲乙双方市场询价，共同协商为准）。清单中单价均包含但不限于人工费、机械费、材料费、措施费、规费、利润。

#### 四、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 7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价的 40%。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乙方提交竣工结算书，甲方收到竣工结算书后 15 个工作日内完成结算审计并支付至结算价的 97%，余 3% 作为质保金，质保期满后 15 日内一次性无息返还质保金。款项结算乙方须开具合法税务票据，并遵守甲方财务管理和款项支付程序的规定。

#### 五、组成合同的文件

- 1、本合同协议书；
- 2、项目招标文件，中标方投标文件；
- 3、工程量清单报价表；
- 4、甲、乙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 六、甲方权利义务

- 1、有权获得优先服务；



- 2、接收乙方提供的符合甲方要求的货物和工程；
- 3、协助乙方做好施工现场的相关协调配合工作；
- 4、甲方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 七、乙方权利

- 1、按合同约定收取工程款；
- 2、有权要求甲方按时结算工程款；
- 3、有权拒绝甲方提出除合同规定服务承诺以外的要求；
- 4、严格执行项目有关施工现场管理的规定，不得扰民及污染环境；
- 5、乙方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 八、关于采购材料设备的约定

- 1、本工程图纸设计范围的材料由乙方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的品牌规格负责采购供应，材料、设备采购前，必须要甲方认可产地和厂家并经甲方确认后，方可采购。
- 2、凡由乙方采购的材料、设备，如不符合质量或规格有差异，应禁止使用。若已使用，由乙方负责更换，由此造成的返工，工期不予顺延，费用由乙方承担。

## 九、其他

本合同不得分包转包，任何分包转包都属违约，甲方将解除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 十、工程验收





1、工程竣工验收以设计图纸、相关规范、合同条款、检测报告、相关变更内容为依据，工程完工后必须由具备相关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合格检测报告（费用由乙方承担）。

2、验收时乙方需按《建设工程文件归档整理规范》及陕西省相关部门要求向甲方提交包括主要材料合格证、质检报告、使用说明保修手册及其他施工验收记录等技术资料。

3、乙方在工程竣工前取得检测合格报告后以书面形式提出竣工验收申请，甲方组织相关人员参加竣工验收。

4、验收内容包括：新增净化空调机组风管和设备的安装及其配套设施的安装；电气系统、自控系统、新（排）风系统、给排水系统等；手术室正常运行的温度、湿度、净化等内容。

5、如验收不合格，乙方须在限定时间内进行整改并确保再次验收合格，如因此导致甲方手术室不能按期使用，除按规定赔偿违约金外，乙方须承担由此造成的社会及经济损失。

6、竣工验收合格后乙方应出具质量保证书并承诺提供的软件系统无使用限制、无二次付费。

## 十一、安全责任

1、乙方应按照招标文件及投标文件中关于安全生产的要求及承诺内容组织实施。

2、乙方在施工中应合理、科学地组织施工作业，尽量不影响甲方正常的工作。如遇特殊情况，甲、乙双方互相协调、配合，以保证施工的正常运行。



3、本合同执行期间如因乙方责任造成甲方或第三方设备设施或人员损失，及其他安全生产事故，其法律责任和赔偿责任全部由乙方独自承担。同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相应赔偿金，赔偿金不足以补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就未补偿部分继续向乙方行使追偿权利。

## 十二、质量保修服务

1、质保期：工程和净化空调设备质保期为2年，2年内无质量问题，质保期满后15日内一次性无息返还质保金。

2、工程质量标准：合格（按国家标准 GB50591-2010《洁净室施工及验收规范》执行）。

## 十三、违约及索赔

1、本合同中关于甲方违约的具体责任如下：

如果因特殊情况导致甲方不能如期全部支付工程竣工结算款时，双方可协商延期支付时间。

2、本合同中关于乙方违约的具体责任如下：

(1) 工程质量不合格时，必须返工达到合格标准，费用由乙方承担。

(2) 由于乙方原因，逾期竣工，每逾期一天，乙方按合同总价的万分之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20天，乙方除承担前述违约责任外，甲方享有单方解除合同的权利，且合同解除时，乙方应按合同总价的2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如因甲方变更增加工程内容或因不可抗拒因素造成的，经双方协商沟通，工期可顺延。

(3) 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擅自更换甲方在磋商时认定的本



工程施工项目经理及施工队伍的其他人员，若出现此类情况，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4) 乙方未能按响应文件中所列的施工方式、项目经理人选及其他承诺执行时，视为违约，甲方有权指正更正，直至终止合同。项目经理每月在施工现场的时间不得少于 26 天。项目经理未经批准，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按 2000 元/天·人标准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乙方擅自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按 5 万元/人·次的标准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乙方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按 5 万元/人·次的标准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十四、争议的解决：**如双方在履行合同时发生纠纷，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向甲方所在地仲裁机构申请仲裁，或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五、合同生效：**本合同在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经授权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十六、其他约定事项：**

(1) 本合同未尽事宜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7-0201)”相关条款执行。

(2) 合同执行中涉及合同金额和服务内容修改或补充的，双方经协商一致可签订补充协议，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补充协议内容不得违反《政府采购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3) 本合同一式五份，甲方四份、乙方一份，具同等法律效力。





十七、附件

1. 采购内容及要求
2. 分项报价表

甲方名称（盖章）：



地址：渭南市胜利大街中段

法定代表人（签字）：



主管院领导（签字）：

电话：0913-2168363

乙方名称（盖章）：



地址：西安市灞桥区半坡国际艺术  
区 B1-21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授权人：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咸宁中路支行

帐号：6100 1734 3000 5250 4586

电话：029-82625782

2014 年 10 月 15 日

2014 年 10 月 15 日

